

#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章程修订案

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系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监管部门的规范化意见进行的微调，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五条</p> <p>公司住所：天津开发区明园路2号B2别墅5号 邮编：300457</p>	<p>第五条</p> <p>公司<b>注册地址</b>：天津开发区明园路2号B2别墅5号 邮编：300457</p>
<p>第十四条</p> <p>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del>食品销售；对外贸易经营。</del>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审批的，自主经营。</p>	<p>第十四条</p> <p>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b>食品经营（凭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自营或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b>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审批的，自主经营。</p>
<p>第二十一条</p> <p>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617,272,234股。</p>	<p>第二十一条</p> <p>公司的股本为：普通股1,617,272,234股。</p>
<p>第七十二条</p> <p>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公司有两位或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由半数以</p>	<p>第七十二条</p> <p>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公司</p>

<p>上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主持)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p> <p>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监事会副主席主持,<del>监事会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del>,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p> <p>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p> <p>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p>	<p>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主持)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p> <p>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p> <p>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p> <p>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p>
<p>第一百八十九条</p> <p>公司设经理一名,副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经理的任免应履行法定的程序,并向社会公告。董事可受聘兼任经理、副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但兼任经理、副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p> <p>公司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p> <p>公司应尽可能采取公开、透明的方式,从境内外人才市场选聘经理人员。</p> <p>由公司董事会选聘高级管理人员时,公司党委对提名的人选进行酝酿、考察,集体</p>	<p>第一百八十九条</p> <p>公司设经理一名,副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经理的任免应履行法定的<b>审议和披露程序</b>。董事可受聘兼任经理、副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但兼任经理、副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p> <p>公司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p> <p>公司应尽可能采取公开、透明的方式,从境内外人才市场选聘经理人员。</p> <p>由公司董事会选聘高级管理人员时,公司党委对提名的人选进行酝酿、考察,集体</p>

研究提出意见。	研究提出意见。
---------	---------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可根据政府部门的规范化意见规定,在不超出本次章程修订的范围内对本次章程修订的文字表述进行调整。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29日